

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人民政府-甲子镇2023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甲子镇2023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06-08 09: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ZS-2023-CG028

项目名称：甲子镇2023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金额：1,952,961.93

序号	标包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第一包	¥ 1,952,961.93	¥ 1952886.62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基本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④若为自然人：提供“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或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

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者2022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以成立时间为准的财务报表，如企业未产生税收应提供税务部门盖章零申报报表】； 3.3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2年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以及2022年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 3.7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8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及2022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函】。 3.9项目管理机构其他配备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质量员1人、劳资专管员1人、资料员(可兼任)1人、机械员(可兼任)1人。（1）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市政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2）施工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书；（3）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4）质量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书；（5）劳资专管员：本单位出具的岗位任命书；（6）资料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书；（7）机械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机械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书；注：以上关键岗位人员应提供如下信息：①提供相应证书（职称证或岗位人员相关证书）；②外省岗位证书提供证书真实性查询的官方网址；③提供社会养老保险（提供2022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加盖公章复印件）。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劳动合同。 3.10信誉要求：近三年（2020年05月01日至今）供应商无以下情形：（1）供应商被海南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责令其不得参加投标的行为；（2）供应商的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3）

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若存在上述问题，按废标处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11 供应商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其中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等投标项目信息【提供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证明】。 3.12必须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14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3.1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05-29 00:00:00至2023-06-02 23:59:5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 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06-08 09: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2

五、开启

时间：2023-06-08 09: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2、本项目采购内容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

联系方式： 133898539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口市琼山区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3栋302房

联系方式： 0898-658610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黎金凯

电 话： 0898-65861026

2023-05-25